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黑龙江省尚志市人民法院公告

孟振华：本院受理宋涛申请执行（2025）黑0183民初719号民事判决书劳务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黑0183执45号执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，责令你自公告之日起三日内向宋涛给付欠款本金20000元，同时赔偿逾期付款损失，以20000元本金为基数，以年利率3.1%为标准自2025年2月17日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，案件受理费300元、公告费400元，同时缴纳执行费210.5元（后续查封、冻结、拍卖等执行手续不再另行公告），逾期不履行本院将对你采取限制消费、列入失信人等措施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仍不履行义务，本院将依法对你所有的财产强制执行。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省尚志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1月21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